

证券代码：872629

证券简称：科丰电子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改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8.34 元/股，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1,200,000 股公司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8,000 元（最终募集资金总额根据发行情况确定）。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鉴于出席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若全体股东回避将导致上述议案无法审议，故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不回避表决该事项不会构成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发行对象就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定向发行，且公司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之日起（以条

件最后成就时间为准）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鉴于出席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若全体股东回避将导致上述议案无法审议，故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不回避表决该事项不会构成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现有在册股东均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在册股东为截至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相关规定，起草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细内容参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且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有所增加，需根据实际发行完成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股本总额及其他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

（2）办理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涉及的相关工作，签署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申报事宜，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定向发行的申报材料；

（4）决定签署、补充、修改、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发行认购合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

法律文件；

（5）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的协议；

（6）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使用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7）如出现不可抗力或证券监管部门对定向发行股票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情况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定向发行事宜；

（8）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登记等事宜；

（9）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10）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1）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3 日